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01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2018年02月1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01月27日、2018年02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03月13日、2018年04月13日、2018年05月12日公司分别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仍在持续推进与相关资产管理机构沟通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待各方签订相关合同且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尽快成立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届时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公司及董事会持续关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本次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尚未设立，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因政策变动等因素而无法最终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6月12日